

公司代码：603882

公司简称：金域医学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域医学	60388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必喜	肖东琪
电话	020-29196326	020-29196326
办公地址	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三路10号	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三路10号
电子信箱	sid@kingmed.com.cn	sid@kingmed.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639,764,693.72	6,639,312,967.40	3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4,892,245,850.23	3,787,213,437.89	29.18

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55,447,475.24	3,474,661,433.28	5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233,925.78	555,893,745.02	9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9,374,098.01	537,722,560.66	9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81,758.74	239,472,853.36	15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8	21.82	增加2.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0	1.21	9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7	1.21	87.6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 4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梁耀铭	境内自然人	16. 04	74, 191, 907	3, 123, 698	质押	9, 1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 77	54, 446, 352	0	无	0
广州市鑫钺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 79	36, 042, 650	0	无	0
国创开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6. 71	31, 040, 905	0	无	0
广州市圣铂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 26	24, 346, 350	0	无	0
广州市圣域钊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 54	21, 000, 000	0	质押	8, 300, 000
广州市锐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 06	18, 788, 0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 58	7, 300, 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4,300,0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创新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4,278,85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梁耀铭分别持有广州市鑫幔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圣铂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圣域钹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锐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9%、10.03%、99.09%和 1.79%份额，担任这四家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2、除以上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